

信息技术中心“十三五”发展规划

暨西安外国语大学“十三五”信息化建设发展规划

(2016——2020)

为加快我校教育信息化建设步伐，根据《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（2010-2020年）》、《陕西省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（2011-2020）》，结合我校在新的历史发展时期对信息化建设的实际需求，特制定《信息技术中心“十三五”发展规划》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继续完善环境为基础，以体制机制和网络安全建设为保障，以拓展应用为核心，建设覆盖学校各部门和各级各类应用的数字化环境，进一步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各方面的融合应用，大力提升教育信息化发展整体水平，为构建终身学习体系提供有力支撑，为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大学提供信息化保障。

二、建设目标

完善教育信息化管理机构标准化建设工作，形成教育信息化评估、督导的科学管理体系和支撑信息化深入发展的管理运行机制；建立完善的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体系；增加校园出口网络带宽，实现校园无线网络全覆盖；更新语言实验室、计算机实验室；继续加强多媒体教室建设，使多媒体教

学设施配备率达到 100%；建设实验室、多媒体教室数字化服务保障体系，提高设备运维保障水平和服务水平；加快数字校园建设及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进程，推进教育管理信息化；开展优质课程资源的数字化建设共享和信息化教学改革，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的深度融合，全面推进教育教学信息化；基于数字校园，开展大数据分析，适时启动智慧校园建设；建立专业技术人员、管理干部、教师信息技术能力培训体系，师生信息素养得到提升。

三、建设任务

（一）完善信息化建设与管理体制机制。

1、信息技术中心是学校信息化建设与管理的职能部门，在学校信息化建设领导小组和主管校长的领导下，负责学校信息化的建设规划、政策制定、项目建设、运行管理和推广应用。贯彻落实国家和学校上级主管部门的教育信息化相关政策、发展规划。负责跟踪国内外高校信息化建设主流方向 and 信息技术发展趋势。负责统筹信息化建设经费、组织项目实施。全面负责和推进我校的教育信息化工作。

2、组建信息化建设专家团队，由校内外教育信息化建设和教育教学方面的专家学者组成。专家团队的职责是：审议学校信息化建设发展规划；数字校园设计方案的技术论证和校园网重大技术改造方案论证；对学校信息化建设提出意见和建议。

3、将教育信息化经费列入每年的年度财务预算，建立经费投入的长效机制，确保信息化建设工作的可持续发展。

4、建立激励机制，制定相关政策，通过绩效考核、年度考核、成果和工作量认定、职称晋升等多种形式调动广大老师信息化应用工作积极性。

（二）完善教育技术与信息化基础设施

1、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

（1）无线校园网建设

建设无线校园网络。2016 年完成无线校园网一期建设，无线信号覆盖长安校区行政楼、图书馆、实验楼、食堂、活动中心、学生公寓以及部分室外区域和雁塔校区汉学院、二号公寓楼。2017 年开始无线网二期的建设，建成后将实现长安校区教学区除教室外的所有区域无线全覆盖。无线网三期的建设将根据雁塔校区综合改造实施情况逐步实施。

（2）互联网出口扩容和优化

逐步提升互联网出口带宽，计划到 2020 年将互联网出口带宽增加到 10G。同时对校园网及网络出口进行持续优化，最终使校园网用户体验到高速、快捷和稳定的校园网络。

（3）网络运维管理及安全防护体系建设

建设一个满足“集中监控、集中维护、统一管理、自动处理”的现代运营维护模式所需要的、面向业务的大运维管理体系，实现对信息化应用中各类资源的统一监控和管理，

实现事件流程的智能分析与全生命周期的管理，达到对整体业务系统运行状况的掌控及快速处理。

建设一套完备的网络安全防护和监控体系。建设网络整体病毒和漏洞防范体系，实时监测网络运行状况，提供快速响应故障的手段；建设攻击监控与防护体系及多层防御保护系统，实时检测出绝大多数攻击，并采取相应的行动，以保障校园网及业务系统安全运行。

2、信息化应用环境建设

(1) 语言实验室更新改造

按照语言实验室总体规模保持不变，逐年更新的思路，从2016年开始，利用两年时间完成24个语言实验室的更新改造工作。

(2) 多媒体教学环境建设

按照教务处统一规划，每年对教学楼一个区的小教室进行多媒体改造。在已有的基础上，2016年将教学楼小教室全部改造为多媒体教室，使学校教室多媒体教学设备配备率达到100%。

(3) 智慧教室建设。

2016年实施陕西省教育厅智慧校园试点项目的建设，完成30间智慧教室建设，构建集物联网技术、智慧教学、课程常态录播、远程控制、师生考勤、视频监控于一体的新型教学环境，开启我校智慧校园建设的新起点。同时利用网络

技术，加强实验室运行管理，提高语言实验室、计算机实验室、多媒体教室管理水平。计划分三个阶段完成实验室监控系统建设工作。

第一阶段，依托数字化校园和一卡通，语言实验室、计算机实验室和多媒体教室安装门禁考勤系统，实现所有实验室智能化管理。

第二阶段，建设智慧教室。采用智能主动身份识别技术，实现教师身份识别、门禁、多媒体设备、灯光一体化智能启动和控制。

第三阶段，设立实验室运行监控中心。语言实验室、计算机实验室和多媒体教室安装网络中央控制系统，对设备运行状况进行实时监控。

(5) 实验室信息管理平台建设

为了进一步实现实验室的精细化管理，计划十三五期间完成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（Laboratory Information Management System 英文缩写 LIMS）建设，实现实验室的综合管理（实验室建制、人员队伍、实验用房、环境与安全）、教学实践创新（基础实验、教学实验、创新实验、开放实验）以及设备仪器（领用、借用、修理、报废）、物资耗材（耗材消耗）等统一安排管理。

（三）开展优质课程资源的数字化建设共享和信息化教学改革，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的深度融合，全面推进教育教

学信息化。

将以“夯实基础、充实应用、深化服务、有效管理”为原则，深入探索资源平台、网络学习平台与教育教学的有效融合，全面提高平台管理水平和公共服务质量。

1、建设基于云服务的大型开放式教学平台网络学习社区。依托我校优势学科，探索开发基于线上线下一体化的优质网络课程、优质教育资源应用交流和教研社区。在省教学信息化试点项目成果的基础上，进一步实现数据资源共享和系统整合。集成教务管理系统、教学资源、教学活动、学习社区，实现教学门户与图书馆、专业资源库的整合，满足用户个性化订制需求。

2、支持教务处，依托校本优质专业、公共课程资源，建设网络课程、微课、慕课课程。加快课程和专业建设，实现教学管理、在线学习、教学指导、考核评价一体化，加强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。

3、加快资源建设与利用。探索建立符合学校实情的资源共建共享机制，加快推进教学数字资源建设。通过引进、开发、自建等多种形式建立内容丰富的优质数字资源数据库，为师生提供方便快捷的高质量教学资源。

（四）深入推进管理信息化，加快数字校园建设及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进程。

1、完成数字校园平台基础数据中心、统一身份认证、

统一门户系统建设。为应用系统集成和数据交换创造条件。

2、加快管理信息系统建设

(1) 完成“校园一卡通”建设，实现教务、财务、图书等主要管理信息系统的数据共享和业务融合；实现一卡通校车、门禁、网络收费等查询转账及移动终端支付功能。

(2) 建设“网上办事服务大厅”“移动门户”等综合信息服务平台。

(3) 建设人事管理、科研管理、本科生及研究生管理、办公 OA、资产管理、监测评估、后勤服务、医疗服务、虚拟校园平台等业务系统。

(五) 积极推进大数据共享和挖掘的工作，适时启动智慧校园建设。

积极推进大数据共享和挖掘的工作，开展数据综合分析，充分运用大数据技术和信息化手段，为学校决策提供技术支持，构建人性化、智能化的校园环境。

(六) 开展信息技术培训。

坚持全面提高与重点培养相结合，从意识与责任、知识与技能、设计与实施、教学评价、科研与发展等五个部分，制定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培训计划，按照水平等级、技术模块，对教师和管理干部进行培训，全面提升教职工的信息技术素养。

(七) 加强网络与信息安全建设

建立教育信息化公共安全保障环境。加强基础设施设备和信息系统的安全防范措施，不断提高对恶意攻击、非法入侵等的预防和应急响应能力，保障基础设施设备和信息系统稳定可靠运行。采取有效的内容安全防护措施，防止有害信息传播。探索建立安全绿色信息化环境的保障体系和管理机制。

建立舆情反馈机制、网络舆论引导工作规程、舆情沟通协作机制和突发事件应急响应机制，制订完善网络舆情应急工作预案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

学校信息化建设领导小组是学校信息化建设的领导机构，教学单位和职能部门明确职责，细化要求，狠抓落实；注重部门间的协调与配合，统筹推进信息化工作。

信息化建设主管部门要切实履行职责，加强监督和管理，提高信息化建设工作效率。

定期召开全校信息化建设工作会议。

（二）健全规章制度，规范信息系统建设标准，保障信息化建设可持续发展。

建立信息化项目建设事前评估、资金预算、工程监理、竣工验收、运行维护、应用绩效等考核评估办法；制定和完善信息公开、应用服务、信息安全、信息资源共享以及业务

协同等技术标准和规范，保障信息化应用工作的可持续发展。要完善重大项目招投标管理规范。

为了确保信息化建设在统一规划下协调发展，要实行信息化建设项目和资金统管统筹。凡是与信息化建设有关的硬件、软件采购和项目建设，包括立项评估、方案论证、技术标准、项目验收、资金使用等均经信息化建设领导小组审批后，由信息化建设主管部门统一组织实施。

（三）资金保障

设立专门的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、项目建设和运行维护经费项目，并列入学校年度财务预算，要保证信息化建设预算经费不少于全校总预算的 5%。

拓宽经费筹措渠道，探索市场投入机制。确保一定比例的生均公用经费用于教育信息化建设与运行维护。设备采购向教育信息化设备设施和相关软件资源倾斜，确保教育信息化正常有序发展。

要继续加强各级各类资金项目的申报工作。要切实按照学科建设与发展需要，注重项目的培育和开发，积极申报各级各类示范性实验室（实践基地）项目，为我校教学信息化建设争取更多的建设资金。

（四）加强队伍建设

健全岗位设置，提升人员层次，充实管理队伍和技术支持队伍，完善教育信息化成果认定办法、职称评聘办法、绩

效考核办法。

稳定现有技术队伍，建立切合我校实际的专业人员的技术能力和学科水平的培养机制，适应学校信息技术发展需求。

信息技术中心

2016年11月15日